

 2021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814

单位名称： 北京亦庄·永清高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北京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北京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定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高新区的行政管理规定；按照规定权限审核批准高新区各类投资项目；负责高新区土地、房屋、城市建设管理工作；负责高新区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管理工作；负责高新区财政、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文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等社会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协调、监督高新区内有关部门驻派机构的工作；承担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01.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694.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421.8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67.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683.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22.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9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23.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360.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737.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1
	30			61	
总计	31	45461.08	总计	62	45461.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23.56	14723.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5.30	2675.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5.30	2675.30					
20103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	2675.30	2675.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42	44.42					
21103	污染防治	44.42	44.42					
2110301	大气	44.42	44.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74.3	11474.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2.41	52.4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2.41	52.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1.89	11421.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21.89	4721.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700	6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66.41	466.41					
21301	农村农业	55	5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55	5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11.41	411.4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0	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0.41	370.41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	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3	6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3	6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3	6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360.08	4585.26	40774.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94.82	3694.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35.89	3635.89				
2010301	行政运行	3433.24	3433.2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5	202.65				
20106	财政事务	16.73	16.73				
2010601	行政运行	15	1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3	1.7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	5				
2011101	行政运行	5	5				
20113	商贸实务	17.2	17.2				
1011308	招商引资	17.2	17.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	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7	19.47				
20808	抚恤	1.67	1.67				
2080801	死亡抚恤	0.26	0.26				
2080802	伤残抚恤	0.75	0.75				
201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04	0.04				
201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62	0.6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5	0.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5	0.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30	17.3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30	1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	1.6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0	1.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支出	1.60	1.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06	0.06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06	0.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41	367.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69	3.69			
2110101	行政运行	3.69	3.69			
21103	污染防治	302.73	302.73			
2110301	大气	302.73	302.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99	60.9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0.99	6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83.38	3.56	11679.8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6	3.5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6	3.5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93		257.9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57.93		257.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1.89		11421.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21.89		4721.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700		67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2.28	427.28	95		
21301	农业农村	55		5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55		5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67.28	427.28	4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0		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5.28	425.2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	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6	7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6	7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6	70.0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1	1			

	管理支出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	1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	1				
229	其他支出	29000		29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		29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		2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1.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94.82	3694.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421.8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47	19.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6	1.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67.41	367.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683.38	261.49	11421.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2.28	522.2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06	7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	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9000		29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23.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360.08	4938.19	40421.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737.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1	1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35.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9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461.08	总计	64	45461.08	5039.19	4042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38.19	4585.26	352.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94.82	3694.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35.89	3635.89	
2010301	行政运行	3433.24	3433.2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5	202.65	
20106	财政事务	16.73	16.73	
2010601	行政运行	15	15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3	1.7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	5	
2011101	行政运行	5	5	
20113	商贸实务	17.2	17.2	
1011308	招商引资	17.2	17.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	2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7	19.47	
20808	抚恤	1.67	1.67	
2080801	死亡抚恤	0.26	0.26	
2080802	伤残抚恤	0.75	0.75	
201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04	0.04	
201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62	0.62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5	0.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5	0.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30	17.3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30	17.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	1.6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0	1.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支出	1.60	1.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06	0.06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06	0.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41	367.4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69	3.69	
2110101	行政运行	3.69	3.69	

21103	污染防治	302.73	302.73	
2110301	大气	302.73	302.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99	60.9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0.99	6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1.49	3.56	25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6	3.5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6	3.5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7.93		257.9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57.93		257.93
213	农林水支出	522.28	427.28	95
21301	农业农村	55		5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55		5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67.28	427.28	4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0		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5.28	425.2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	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06	7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06	7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6	70.0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	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	1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3.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6.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1.92	30201	办公费	878.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79.82	30202	印刷费	5.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7.7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0.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4	30205	水费	1.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15	30206	电费	3.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7.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0.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22	30208	取暖费	10.6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7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6	30211	差旅费	29.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4.09	30214	租赁费	1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7.9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6.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69.1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7.8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8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8			
人员经费合计		2301.67	公用经费合计					228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3.55				13.55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8.30				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000	11421.89	40421.89		40421.8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21.89	11421.89		11421.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21.89	11421.89		11421.8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21.89	4721.89		4721.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700	6700		6700	
229	其他支出	29000		29000		29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		29000		29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00		29000		2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管委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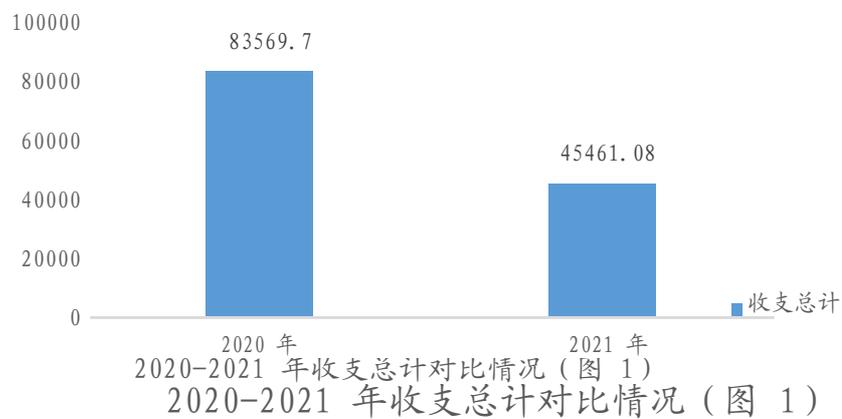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 无收支数据，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5461.0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6891.38 万元，下降 44.1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增加政府性基金 4900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723.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723.5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5360.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85.26 万元，占 10.11%；项目支出 40774.82 万元，占 89.8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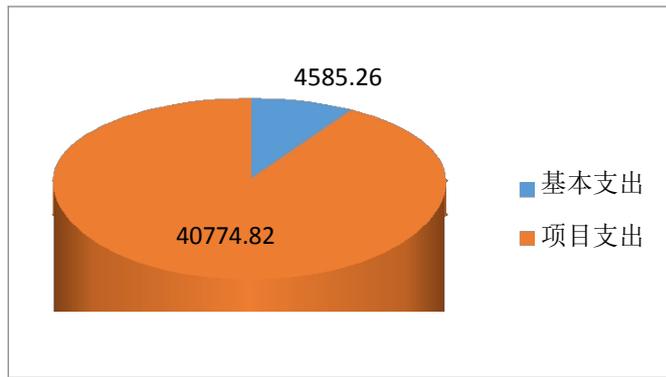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723.5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67837.47 万元，降低 82.17%，主要是基金收入减少 4.5 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2.2 亿；本年支出 45360.08 万元，减少 7472.1 万元，降低 14.14%，主要是基金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301.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225.47 万元，降低 87.55%，主要是无 2020 年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3050.87 万元，其他支出收入 9870 万元；本年支出 4938.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860.1 万元，降低 80.86%，主要是无 2020 年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3050.87 万元、其他支出 987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421.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612 万元，降低 79.62%，主要原因是政府债券基金收入减少 45000 万元；本年支出 40421.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88 万元，增长 49.52%，主要是 2020 年基金结转

29000 万元在 2021 年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72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7.1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637.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 11421.89 万元；本年支出 4536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9.90%，比年初预算增加 42274.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40421.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6.99%，比年初预算增加 215.73 万元，主要是气代煤收入增加 153.53 万元，新增高新区村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资金 55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60.02%，比年初预算增加 1852.25 万元，主要是气代煤支出增加 153.53 万元，新增高新区村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资金 55 万元及结转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4042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40421.89 万元，主要是结转债券资金收入 29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1421.89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4042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40421.89 万元，主要是增加结转债券资金支出 290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421.89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且无实际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且无实际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360.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94.82 万元，占 8.15%，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人员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47 万元，占 0.04%；节能环保支出 367.41 万元，占 0.81%；城乡社区（类）支出 11583.38 万元，占 25.76%；农林水（类）支出 522.28 万元，占 1.15%；住房保障（类）支出 70.07 万元，占 0.15%；其他支出 29000 万元，占 6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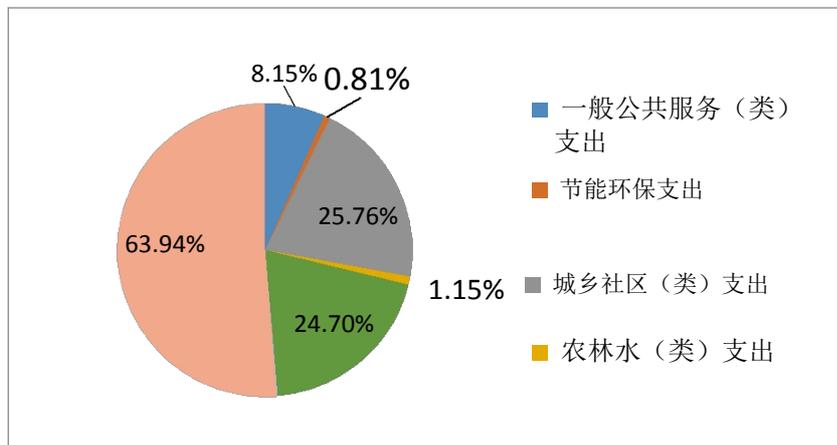


图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38.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01.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636.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5%，较预算减少 5.25 万元，降低 38.7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2%，主要是随着车量使用年限的增加，维修费用有所增长。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我

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55 万元，支出决算 8.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5%，较预算减少 5.25 万元，降低 38.7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2%，主要是随着车量使用年限的增加，维修费用有所增长。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无公车购置计划且无实际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去年与今年均无此项预算收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3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5.25 万元，降低 38.7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72%，主要是随着车量使用年限的增加，维修费用有所增长。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收支；与上年度持平，无增

减变化,主要是去年与今年均无此项预算收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52.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高新区永清县城乡静脉产业园征地补偿款、高新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等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0421.8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高新区园区配套设施项目园区内主干道路建设资金-修路”“高新区环境治理及大气污染治理资金”“高新区村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资金”“高新区原园区套设施项目园区主干道路建设资金-征地”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421.89 万元。其中,对“高新区园区配套设施项目园区内主干道路建设资金-修路”“高新区原园区套设施项目园区主干道路建设资金-征地”等项目分别委托“廊坊天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参照考核评分细则,自评小组认为我单位 2021 年度整体绩效情况良好,基本完成本单位发展总体目标任务。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高新区环境治理及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及高新区园区配套设施项目园区内主干道路建设资金-修路项目等 3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高新区环境治理及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新区环境治理及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5 万元，执行数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已基本合理完成，项目总体推进环境文明建设，改善区域内环境和民生的需要，完善监督管理制度，稳步推进大气和环境治理工作，实现生态环境和经济环境的平衡发展。加强宣传活动，使环境保护理念深入人心。项目实施后的实际效果和相关群众对项目基本满意，被访问群众认为项目建设满足当地群众需求，符合当地经济发展的需要，增强对周边环境的保护力度，提高当地群众生活环境。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2021 年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评定等级为良，其中：优的项目个数为 33 个，评优率 84.62%；良的项目 5 个，中的项目 1 个。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但因评价为良的项目资金占比较大，造成整体预算完成率、资金支出进度、预算结余不达标。今后将继续调整和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在项目运行、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管理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上应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监督工作，配合做好内外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同时提高预算绩效整体意识，加强调整和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高新区环境整治及大气污染治理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通过绩效评价，了解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有效性。为指导预算编制、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服务水平提供依据。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对 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复核评价，复核得分 74.5 分，评价等级为良

（四）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 XX 分，评价等级为优。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委、办）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高新区环境整治及大气污染治理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亦庄·永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8	235	23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8	235	235	10	1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域内纳污坑塘治理、危废管理、临时性环境整治、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方案编制、监测站零部件维修、秸秆禁烧等战略，保障加强大气污染防治。			本项目的开展提升了街道社区环境；环保指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要求、改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效 指 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污染督导次数（次）	≥6	6	10	10	
			监督检查次数（次）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完成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监督工作完成及时率	12	12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万元）	186.6	186.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区内绿化环境情况	完善	完善	5	5	
			改善周边人居环境	改善	改善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区内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0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名称		北京亦庄·永清高新区 管委会		单位负责人（签 字）		李辉			
联系人		陈陶昆		联系电话		13082099889			
评价时段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3085.94	14723.56	人员经费		1117.98	2301.57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176.11	176.11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1791.85	2107.48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40774.82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合计		3085.94	14723.56	合计		3085.94	45360.08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重点工作一	改提升区域卫 生质量，为街 道社区营造优 美生活环境	高新区环境治 理及大气污染 治理资金	项目已完成， 压减支出13万 元	248	248		235	235

	重点工作二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使高新区项目承载力进一步增强，城市功能进一步完善，城市形象进一步提升	高新区原园区配套设施项目园区主干道建设资金-征地	项目已完成	9000	9000		9000	9000
			高新区园区配套设施项目园区内主干道建设资金-修路	项目已完成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金额合计			250248	250248		2502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99.78%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4	
		预算调整率	0	1473.68%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	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 ）/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支出进度率	≥100%	99.78%	4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总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 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 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 60%—100%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3.98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72%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	实际值小于等于 0 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	3

						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分的10%，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99.67%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具备要点1-6得100%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0权重分。	3

						<p>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部门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 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p>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100%	3	<p>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p>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p>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 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 资产保存是否</p>	<p>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6 实际值各得 20%权重分。</p>	1

						完整;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 是否账实相符; 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89%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 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 扣完为止。	1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按规定公开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 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 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 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 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 3.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报政策和项目数）×100%。	实际值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部项目的个数）×100%。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p>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p> <p>评价要点：</p> <p>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批；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p>	<p>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p>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p>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p> <p>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办法；</p> <p>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p> <p>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p>	<p>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3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40%权重分。</p>	1

						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部门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1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5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部门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高新区辖区经济同比实现增长	增长	增长	10	高新区辖区内经济同比增长比率	同比经济有所增长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社会效益	办公机构运转是否得到有效保障	得到基本保障	得到基本保障		办公区运转经费的发放是否可以保障基本运转情况	居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辖区居民生活水平是否提高	提高	提高		高新区辖区内居民生活水平	达到实际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干部工作积极性是否稳定	稳定	稳定		干部经费发放是否可以稳定干部积极性的情况	达到实际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生态效益	辖区居民环境是否提高	提高	提高		高新区辖区内居民生活环境情况	居民生活环境得到提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	辖区内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辖区内居民对经济、日常生活水平、环境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90%，得满分，否则，每减低10%，扣权重的10%，扣完为止。	10
合计			-	-	100	-	-	94.98
评价结论			优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预算完成率基本达标，结转结余变动率-99.67%符合标准，未发现问题资金，较好的落实资产、财务管理制度及执行，人员在职控制情况良好，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按照规定履行预算信息公开，绩效自评工作与项目申报工作开展较顺利，对重点工作的各方面执行良好，全年工作带来良好的经济、社会及生态效益，获得了惠及区内民众及企业较高满意度。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预算调整率未控制在良好的范围内，超过标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未在标准范围内。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由于车辆老化，导致“三公经费”增加，但变动率在标准范围内；部分项目支出综合导致预算调整率偏高，绩效自评公开未充分认识到重要性。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项目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按轻重缓急原则合理安排，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规范性。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高度重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是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的落脚点。我单位将通过采用多种方式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转化为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的具体行动。落实绩效评价整改意见，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认真落实绩效评价整改意见是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落实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编制质量。
	3. 其他措施	充分运用自评结果，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对合理安排绩效目标的积极作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安排支出资金的重要依据，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将绩效因素作为绩效目标安排的重要依据，对上年度绩效完成不好的，减少预算安排加强绩效监督，反之应增加预算安排。形成“绩效预算分配，使用结果评价，下年度绩效预算分配”的绩效预算约束环，使绩效管理贯穿财政支出领域和分配领域，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83.59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160.15 万元，增长 103.26%。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各项办公支出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

结余情况，故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

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